

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04月1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15年05月08日召开的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合计使用不超过35亿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可滚动使用上述资金额度。

一、购买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近期，公司和部分子公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山支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签订了理财产品合同。购买了浦发银行“利多多惠至28天”（以下简称“利多惠”）、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以下简称“利多结构存款”）、以及招商银行的“日益月鑫”理财产品，上述该理财产品均为保本保收益产品。本次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金额总计8.95亿元，具体内容如下：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产品代码	年收益率	产品收益起算日	投资期限
纽仕兰	利多惠	1亿元	2101157371	3.30%	2016年02月01日	2016年02月28日
		1亿元			2016年02月23日	2016年03月21日
大康雪龙	利多结构存款	0.95亿元	1101168166	3.05%	2016年03月09日	2016年06月08日
		1亿元	1101168116	2.85%	2016年02月19日	2016年03月22日
大康牧业	利多惠	2亿元	2101157371	3.30%	2016年02月03日	2016年03月01日
	日益月鑫	1亿元	90180	4.30%	2016年02月05日	2016年08月03日
	日益月鑫	2亿元	92090	4.25%	2016年02月04日	2016年05月04日

（二）产品收益计算

1、浦发银行“利多多惠至28天”理财产品

每笔投资的到期支付款项 = 该笔投资的理财产品份额×1元+该笔投资的理财产品份额×1元×产品收益率×投资期限÷365

2、浦发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根据本产品收益率和实际存续期限，比照中国人民银行定期存款计息规则计算产品收益。

3、招商银行“日益月鑫”理财产品

投资者理财收益=投资者认购或申购金额×招商银行公布的理财计划持有期年化收益率×实际理财计划持有期限÷365

（三）提前终止权：银行有权提前终止本产品。

（四）产品风险提示

上述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下述风险：

1、政策风险：本理财产品仅是针对当前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所设计；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则其将有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投资、兑付等行为的正常进行。

2、市场风险：交易期内可能存在市场利率上升、但该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的情形。

3、延迟兑付风险：理财产品一个投资周期结束，如遇不可抗力等意外情况导致无法在约定兑付日分配相关利益，则客户面临理财产品延迟兑付的风险。

4、流动性风险：投资周期期间公司不可提前终止本产品或提前赎回，公司可能面临资金流动性风险。

5、再投资风险：上述银行可能根据本合同的约定在投资期内行使提前终止权，导致理财产品实际期限短于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如果理财产品提前终止，则公司可能无法实现期初预期的全部收益。

6、信息传递风险：公司应及时查询本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如果公司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公司无法及时了解理财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公司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相关风险。

7、不可抗力风险：如果双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可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全部免除违约责任。

二、风险应对措施

针对上述理财产品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会采取如下措施：

（一）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人民币 6 个月 SHIBOR 值情况、及产品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二）公司内部审计部为理财产品的监督部门，采取定期和不定期相结合的方式对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监督审计，发现问题及时向公司审计委员会报告。

（三）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公告日期	公告编号	签约方	购买金额	产品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收益（元）
1	2015 年 4 月 10 日	2015-017	浦发银行	1 亿元	保本理财	3.85%	274,246.53
2				10 亿元	保本保收益	5.10%	12,750,000.00
3				1 亿元	保本保收益	5.10%	1,275,000.00
4				0.5 亿元	保本理财	3.85%	165,602.72
5			厦门国际	5 亿元	保本浮动收益型	5.55%	6,552,083.34
6			招商银行	2 亿元		5.40%	3,373,200.00
7			民生银行	2 亿元	保本理财	5.45%	2,755,277.78
8	2015 年 8 月 20 日	2015-086	浦发银行	10.5 亿元	保本理财	3.80%	874,520.56
9			浦发银行	11 亿元	保本理财	4.65%	4,688,750.00
10			招商银行	1 亿元	保本浮动收益型	5.10%	1,285,500.00
11				1 亿元		5.40%	2,367,100.00
12			厦门国际	3 亿元	保本浮动收益型	4.90%	1,567,500.00
13				2 亿元		4.90%	217,777.78
14				5 亿元		4.90%	2,612,500.00
15				4 亿元		4.90%	6,629,166.68
16			浦发银行	5 亿元	保本保收益	3.90%	4,808,219.18
17				5 亿元		3.90%	4,808,219.18
18				1 亿元		4.10%	2,021,917.81
19	2015 年 9 月 17 日	2015-100	中信银行	1.8 亿元	保本理财	2.5~3.80%	未到期
20			厦门国际	0.2 亿元	7 天通知存款	约 1.35%	29,700.00
21	2015 年 10 月 8 日	2015-103	温州银行	0.1 亿元	保本浮动收益型	4.30%	107,205.48
22			招商银行	1 亿元	保本浮动收益型	4.30%	1,047,100.00
23			浦发银行	2.3 亿元	保本保收益	3.90%	822,250.00
24			民生银行	3 亿元	保本浮动收益型	预计 3.3%	未到期
25				6 亿元			未到期
26	2015 年 11 月 11 日	2015-117	浦发银行	4.4 亿元	保本保收益	3.25%	3,654,444.44
27			招商银行	5 亿元	保本保收益	4%	1,808,000.00
28			厦门国际	2.3 亿元	保本浮动收益	4.05%	1,060,875.00
29	2015 年 12 月 17 日	2015-120	招商银行	3 亿元	保本保收益	4.05%	2,529,900.00
30			厦门国际	2 亿元	保本浮动收益	3.60%	820,000.00
31	2015 年 12 月 23 日	2015-126	厦门国际	2.3 亿元	保本浮动收益	3.58%	754,783.34
32	2016 年 1 月 8 日	2016-003	招商银行	1 亿元	保本保收益	4.2%	未到期
33				3 亿元		3%	129,616.44
34				3 亿元		4.2%	未到期
35	2016 年 2 月 3 日	2016-011	厦门国际	1 亿元	保本浮动收益	3.90%	未到期
36	2016 年 3 月 23 日	2016-028	浦发银行	1 亿元	保本保收益	3.30%	253,150.68
37				1 亿元		3.30%	未到期
38				0.95 亿元		3.05%	未到期

39				1 亿元		2.85%	未到期
40				2 亿元		3.30%	506,301.37
41			招商银行	1 亿元	保本保收益	4.30%	未到期
42				2 亿元		4.25%	未到期

五、备查文件：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各类理财合同文本及到期收益银行回单。

特此公告。

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03 月 23 日